

扬武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一)重大建设项目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征收土地信息	征收土地信息	征地告知书以及履行征地报批前程序的相关证明材料,征收土地方案、征地批后实施中征地公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信息形成20个工作日内公开
2		办事指南	申报材料清单、批准流程、办理时限、受理机构联系方式、申报要求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意见》《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实时公开
3	批准服务信息	办理过程信息	事项名称、事项办理部门、办理进展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意见》《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及时公开
4		咨询监督	咨询电话、监督投诉电话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意见》《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实时公开

(二)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招标公告	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采购项目名称、预算金额;采购人的采购需求;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公告期限。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及时公开,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2		资格预审公告	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地点及资格预审日期;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及时公开,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3	政府 采购 信息	中标、成交结果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或者成交金额。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及时公开，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4		终止公告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采购方式；采购项目终止原因；公告期限；采购项目联系人和电话。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及时公开，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5		审批核准信息	招标内容、招标范围、招标组织形式、招标方式、招标估算金额、招标事项审核或核准部门。	《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7号）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三)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教育法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2015) ●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2015)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6)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2009)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实时公开
2	政策文件	规范性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部门和地方政府规章 ● 各类教育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实时公开
3		义务教育学校名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学校名称 ● 学校地址 ● 办学层次 ● 办学类型 ● 办公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实时公开

4	学生管理	优待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军人子女参加中考优待确认办理的材料、流程和政策要求 ●少数民族考生中考加分确认办理的材料、流程和政策要求 ●归侨学生、归侨子女、华侨子女和港澳台籍考生中考加分确认 ●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教育优待细则 ●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其子女教育优待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军人子女教育优待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执行党和国家民族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教育部、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台湾同胞子女在大陆中小学和幼儿园就读工作的若干意见》等	实时公开
5		教师评优评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优秀教师的表彰、奖励等行政奖励信息公示 ●任教30年乡村教师以上教师申请荣誉证书相关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做好乡村学校从教30年教师荣誉证书颁发工作的通知》	实时公开，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6	教师管理	教师职称评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评审政策 ●评审通知 ●学校拟推荐人选名单 ●评审结果 ●最终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的通知》	实时公开，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7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管理制度 ●实施方案 ●实施时间 ●补助范围 ●发放对象 ●补助档次标准 ●发放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落实2013年中央1号文件要求对在连片特困地区工作的乡村教师给予生活补助的通知》《教育部关于加强乡村教师生活补助经费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	实时公开，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8	重要政策执行情况	控辍保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县一策”控辍保学工作方案 ●年度工作进展情况（含义务教育学生失学、辍学的总体情况，建档立卡家庭贫困学生总体就学情况） ●督导检查结果公告 ●典型经验和有效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控辍保学提高义务教育巩固水平的通知》	实时公开
9		贫困家庭学生资助	建档立卡户、困难家庭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资助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四)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

序	公开事项		
---	------	--	--

序号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出生登记	出生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2	收养、入籍等登记	收养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3	注销登记	死亡注销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4		服现役注销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5	迁移登记	迁出、迁入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6	户口登记项目变更更正	姓名变更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7		性别变更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公安部关于公民手术变性后变更户口登记性别项目有关问题的批复》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8		民族成份变更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中国公民民族成份登记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9	暂住登记及居住证管理	暂住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居住证暂行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10		居住证申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居住证暂行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11		居住证换领、补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居住证暂行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12		居住证签注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居住证暂行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13	居民身份证管理	居民身份证申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14		居民身份证换、补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15		临时居民身份证申领、换领、补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居住证暂行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16		异地申请换、补领居民身份证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 《公安部关于印发〈关于建立居民身份证异地受理挂失申报和丢失招领制度的意见〉的通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五)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综合业务	政策法规文件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2		监督检查	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 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3	最低生活保障	政策法规文件	《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试行)》、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4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5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6		审批信息	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7		政策法规文件	民政部门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8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供养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9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终止供养名单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10		审批信息	特困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11	临时救助	政策法规文件	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12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13		审核审批信息	支出型临时救助对象名单、救助金额救助事由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六)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养老服务补贴	80周岁及以上老人保健补助	补贴依据、补贴对象、补贴内容和标准补贴方式；补贴申请材料清单及格式、办理流程、办理部门、办理时限、办理时间，地点、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七)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	------	------	----------	------	------

1	法治宣传教育	法律知识及服务	法律法规资讯、普法动态资讯	“七·五”普法规划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2	法治宣传教育	推广法治文化服务	辖区内法治文化阵地信息 法治文化作品	“七·五”普法规划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3	法律咨询服务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网络平台咨询服务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法律 咨询、服务指南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4	公共法律服务平台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网络平台信息	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相关规划；公共 法律服务中心、工作站具体地址； 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号码；中国 法律服务网 和各级法律服务平台网 址；三大平台提供的公共法律服务事 项清单及服务指南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八)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收支总体情况表：①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表；②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③部 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部 门决算公开有关事项的通知》	
2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①财政拨款收 支总体情况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情况表； ④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 况		

3	部门 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20日内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		
5	财政 预算 决算	收支总体情况表：①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②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③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20日内
6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①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④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7		部门 决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并对增减变化情况（与预算对比）进行说明		

(九)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就业政策法规咨询	就业创业政策项目、对象范围、政策申请条件、政策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88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2	岗位 信息 发布	1. 招聘单位、2. 岗位要求、3. 福利待遇 4. 招聘流程、5. 应聘方式、6. 咨 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 条 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令 第 711 号）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 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 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 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 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 的 决 定 》 修 正 ） 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 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20个 工作日内公开
3	就业 信息 服务	1. 服务对象、2. 提交材料、3. 办理流 程 4. 服务时间、5. 服务地点（方 式） 6. 咨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 条 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令 第 711 号）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 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 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 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 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 的 决 定 》 修 正 ） 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 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20个 工作日内公开
4	市场 工资 指导 价位 信息 发布	包括市场工资指导价位、相关说明材 料、咨询电话等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 条 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令 第 711 号）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 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 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 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 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 的 决 定 》 修 正 ） 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 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20个 工作日内公开
5	职业 培训 信息 发布	1. 培训项目、2. 对象范围 、3. 培训 内容 4. 培训课时、5. 授课地点、6. 补贴标准 7. 报名材料、8. 报名地点 （方式） 9. 咨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 条 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令 第 711 号）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 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 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 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 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 的 决 定 》 修 正 ） 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 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20个 工作日内公开

6	职业介绍	1. 服务对象、2. 提交材料、3. 办理流程 4. 服务时间、5. 服务地点（方式） 6. 咨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7	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1. 服务对象、2. 提交材料、3. 办理流程 4. 服务时间、5. 服务地点（方式） 6. 咨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8	创业开业指导	1. 服务对象、2. 提交材料、3. 办理流程 4. 服务时间、5. 服务地点（方式） 6. 咨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9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1. 活动通知、2. 活动时间、3. 参与方式 4. 相关材料、5. 活动地址、6. 咨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10	失业 登记	1. 对象范围、2.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3. 申请条件、4. 申请材料、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限、7. 办理地点（方式） 8.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9. 咨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11	就业 失业 登记	1. 对象范围、2. 办理条件、3. 办理材料 4. 办理流程、5. 办理时限、6. 办理地点（方式）、7.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8. 咨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12	《就 业创 业证 》申 领	1. 对象范围、2. 证件使用注意事项、3. 申领条件、4. 申领材料、5. 办理流程、6. 办理时限、7. 办理地点（方式） 8. 证件送达方式、9. 咨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13	创业 补贴 申领	就业创业政策项目、对象范围、政策申请条件，政策申请材料、证件办理流程办理地点、咨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创业			

14	服务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	就业创业政策项目、对象范围、政策申请条件,政策申请材料、证件办理流程、办理地点、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15		公益性岗位补贴申领	1.文件依据、2.政策对象、3.补贴标准 4.申请条件、5.申请材料、6.办理流程 7.办理时限、8.办理地点(方式)、 9.办理结果告知方式、10.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16	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	求职创业补贴申领	1.文件依据、2.政策对象、3.补贴标准 4.申请条件、5.申请材料、6.办理流程 7.办理时限、8.办理地点(方式)、 9.办理结果告知方式、10.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17		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奖补申领	1.文件依据、2.政策对象、3.补贴标准 4.申请条件、5.申请材料、6.办理流程 7.办理时限、8.办理地点(方式)、 9.办理结果告知方式、10.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18	基本公共就业创业政府购买服务	政府向社会购买基本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成果	1. 文件依据、2. 购买项目、3. 购买内容及评价标准、4. 购买主体、5. 承接主体条件、6. 购买方式、7. 提交材料、8. 购买流程、9. 受理地点（方式）、10. 受理结果告知方式、11. 咨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	---	-------------------------

(十) 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社会保险	社会保险业务咨询	所需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86 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2	养老保险	养老保险业务咨询	所需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86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3	用人单位 办理 工伤 登记	所需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86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4	变更 工伤 登记	所需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86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5	协议 医疗 机构的 确认	所需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 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86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6	辅助 器具 配置 协议 机构的 确认	所需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86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7	异地 居住 就医 申请 确认	所需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 限，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 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 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 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 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年12 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 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 决定》修正） 3. 《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20个 工作日内公开
8	异地 工伤 就医 报告	所需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 限，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 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 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 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 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年12 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 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的决定》修正） 3. 《工伤保险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 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20个 工作日内公开
9	旧伤 复发 申请 确认	所需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 限，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 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 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 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 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年12 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 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的决定》修正） 3. 《工伤保险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 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20个 工作日内公开
10	转诊 转院 申请 确认	所需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 限，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 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 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 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 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年12 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 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的决定》修正） 3. 《工伤保险条 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86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20个 工作日内公开

工伤

11	保险 服务	工伤 康复 申请 确认	所需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 限，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 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 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 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 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年 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 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的决定》修正） 3. 《工伤保险条 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86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20个 工作日内公开
		工伤 康复 治疗 期延 长申 请	所需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 限，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 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 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 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 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年 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 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的决定》修正） 3. 《工伤保险条 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86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20个 工作日内公开
		辅助 器具 配置 或更 换申 请	所需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 限，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 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 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 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 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 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 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 决定》修正） 3. 《工伤保险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86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20个 工作日内公开
		辅助 器具 异地 配置 申请	所需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 限，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 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 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 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 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年 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 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的决定》修正） 3. 《工伤保险条 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86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20个 工作日内公开

15	停工留薪期确认和延长确认	所需办理材料, 办理方式、办理时限, 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16	工伤医疗(康复)费用申报	所需办理材料, 办理方式、办理时限, 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86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17	住院伙食补助费申领	所需办理材料, 办理方式、办理时限, 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86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18	统筹地区以外交通、食宿费申领	所需办理材料, 办理方式、办理时限, 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86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十一) 城乡规划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序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	------	----------	------	------

号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法规文件 城乡规划领域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2	公共服务	办事服务 行政许可的事项、依据、条件、数量，程序、期限以及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材料目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实时公开

(十二) 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基层政务公开标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征地前期准备	拟征收土地告知	在拟征收土地前，应明确征收土地有关事项并予以公开。1. 拟征收土地用途；2. 拟征收土地的位置和范围；3. 征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4. 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的安排；5. 拟征收土地的原用途管控；6. 听证权利。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国发〔2004〕28号）	在实地启动拟征收土地工作时，在镇公示栏公开。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在政府网站公开。

2	征收 审查 报批	征地 批准 文件	<p>有权一级人民政府批准用地的批复文件、地方人民政府转发批复文件应予以公开。</p> <p>1. 国务院批准用地批复文件（指用地由国务院批准）；</p> <p>2. 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用地批复文件（指用地由省级人民政府批准）；</p> <p>3. 国务院批准城市用地后省级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实施方案文件；</p> <p>4. 地方人民政府转发用地批复文件；</p> <p>5. 其他用地批准文件。</p>	<p>1. 《土地管理法》；</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p>	<p>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p>
3		征地 补偿 安置 方案 公告	<p>征收土地公告期满后，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拟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并予以公开。</p> <p>1. 被征收土地的位置、地类、面积，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种类、数量，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和数量；</p> <p>2.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的标准、数额、支付对象和支付方式；</p> <p>3.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补偿标准与支付方式；</p> <p>4. 社会保障费用的筹集方法、缴费比例和办法；</p> <p>5. 农业人员安置具体途径；</p>	<p>1. 《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市县征地信息公开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14〕29号）；</p> <p>2. 《征收土地公告办法》</p>	<p>拟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后5个工作日内公开。公示结束后，转为依申请公开。</p>
4	征地 组织 实施	征地 补偿 安置 方案 听证	<p>依申请开展听证工作的，听证结果公开。按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确定的时间制作《听证通知书》；按《听证通知书》规定的时间组织听证；实施听证的，公开听证相关材料。</p> <p>1. 《听证通知书》；</p> <p>2. 听证处理意见。</p> <p>【*听证笔录有关资料】</p>	<p>1. 《国土资源听证规定》；</p> <p>2. 《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市县征地信息公开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14〕29号）</p>	<p>《听证通知书》应在组织听证7个工作日前予以公开；其他听证公开内容在征地听证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公开。公示结束后，转为依申请公开。</p>

5	征地补偿费用支付	<p>征地补偿费用支付凭证。</p> <p>【在被征地村公告栏张贴，予以公开，张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后可依申请公开】</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p> <p>2. 《征收土地公告办法》</p>	<p>《听证通知书》应在组织听证7个工作日前予以公开；其他听证公开内容在征地听证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公开。公示结束后，转为依申请公开。</p>	
6	部门文件	农村危房改造相关文件	<p>文件分类、生成日期、标题文号、有效性关键词和具体内容等</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p> <p>《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p> <p>《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机制的意见》</p> <p>《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p>	<p>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p>
7	政策解读	上级政策解读	<p>着重解读政策措施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以及注意事项关键词诠释惠民利民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p> <p>《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p> <p>《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机制的意见》</p> <p>《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p>	<p>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p>
8	政策解读	本级政策解读	<p>着重解读本级政策措施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以及注意事项关键词诠释惠民利民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p>	<p>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p>

9	计划 实施	任务 分配	及时公开农村危房改造补助农户名单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分配结果确定后20个工作日内
10		组织 开展 农村 建筑 工匠 培训 文件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决战决胜脱贫攻坚进一步做好农村危房改造的通知》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机制的意见》	分配结果确定后20个工作日内
11	条件 与标 准	农村 危房 等级 评定 标准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相关标准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12		农村 危房 改造 对象 申请 条件	农村危房改造农户申请条件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13		农村 危房 改造 资金 补助 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14		农村 危房 改造 竣工 合格 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要求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15	对象认定	危改户认定程序	农村危房改造申请程序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16	对象认定	认定结果	认定结果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17	决策部署	决策部署落实情况	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等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18	年度任务实施	年度任务执行情况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等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19	舆情收集热点及关键问题回应	舆情收集回应	接受投诉咨询建议等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20	互动回应	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舆论关注的焦点热点及关键问题等回应内容	互动回应相关内容及情况	及时发布信息；对涉及重大舆情的，要快速反应，并根据工作进展情况，持续发布信息。	实时公开
----	------	------------------------------	-------------	---	------

(十三)生态环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公共服务事项	生态环境保护政策与业务咨询	生态环境保护政策与业务咨询答复函	《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该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2		生态环境举报咨询	生态环境举报、咨询方式（电话、地址等）	《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环境信访办法》	自该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十四)保障性住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政策解读	本级政策解读	解读主体；解读内容；解读方式等	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2	回应关切	主动回应	公众提出的意见建议及回复情况；公开突发事件应对情况等。		
3	回应关切	互动回应	在收集分析研判舆情的基础上，针对舆论关注的焦点、热点和关键问题的互动回应内容。	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十五)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对象认定	认定结果	认定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政策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十六)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政策解读	上级政策解读	着重解读政策措施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以及注意事项、关键词诠释、惠民利民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机制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2		本级政策解读			
3	计划实施	任务分配	及时公开农村危房改造补助农户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机制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4		组织培训	组织开展农村建筑工匠培训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机制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5	部门文件	农村危房改造相关文件	文件分类、生成日期、标题文号、有效性关键词和具体内容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机制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6	条件与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合格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要求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7	对象认定	危户认定程序	农村危房改造申请程序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8		认定结果	认定结果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9	决策部署	决策部署落实情况	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等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10	年度任务实施	年度任务执行情况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等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11	舆情收集热点及关	舆情收集回应	接受投诉、咨询建议等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12	键问题回应	互动回应	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舆论关注的焦点热点及关键问题等回应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	------	------------------------------	---	----------------

(十七)市政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市政建设类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申请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流程、法定依据	市政建设相关法律法规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2	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新增、修复公共服务设施	申请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流程、法定依据	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相关法律法规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3	城市供水	因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确需停止供水审批	申请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流程、法定依据	《城市供水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十八)城市综合执法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商品管理	不符合销售条件商品	1. 执法程序 2. 执法依据 3. 处罚决定 4. 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商品销售相关法律法规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十九)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农机购置补贴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补贴结果；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农业机械化促进法》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 《2018—2020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耕地地力保护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补贴结果；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 《财政部 农业部关于全面推开农业“三项补贴”改革工作的通知》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补贴结果；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关于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意见》、《关于支持返乡下乡人员创新创业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意见》、《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十三五”全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发展规划》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补贴结果；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	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强制扑杀、强制免疫和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补贴结果；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动物防疫法》 《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	-----------------------	--	----------------------------	--

(二十)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公共文化机构免费开放信息	包括：机构名称、开放时间、机构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开放信息等	《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化部财政部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2		特殊群体公共文化服务信息	包括：机构名称、开放时间、机构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开放信息等	《残疾人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3		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包括：机构名称、开放时间、机构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开放信息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文化馆服务标准》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4	公共服务	下基层辅导、演出、展览和指导基层群众文化活动	包括：机构名称、开放时间、机构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开放信息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文化馆服务标准》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举办各类展览、讲座信息	包括：机构名称、开放时间、机构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开放信息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辅导和培训基层文化骨干	包括：机构名称、开放时间、机构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开放信息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二十一)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强制扑杀、强制免疫和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补贴结果；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农〔2017〕43号）、《XX省动物防疫补助实施方案》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行政许可类事项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1.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2. 办事指南, 包括: 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 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3. 过程信息, 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结果信息——卫生许可证信息	《行政许可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	----------	--	---------------------------------------	-------------------------

(二十二)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安全生产知识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业务知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2	政策及文件	部门和地方规章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部门和地方规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3		其他政策文件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政策文件、工作计划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4		动态信息	业务工作动态、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动态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5		行政管理	安全生产预警提示信息	气象及灾害预警信息不同时段, 不同领域安全生产展示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二十三)救灾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政策文件	法律法规	与救灾有关的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2		部门和地方规章	与救灾有关的部门和地方规章、规范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3		其他政策文件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救灾有关的政策文件, 发展规划、专项规划, 工作计划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4		标准	救灾领域有关的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5	备灾管理	灾害信息员队伍	镇、村两级灾害信息员工作职责和办公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年)》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6		预警信息	气象、地震等单位发布的预警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7	灾后救助	灾情核定信息	本行政区域内因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情况(受灾时间, 灾害种类、受灾范围, 灾害造成的损失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8	灾后救助	救助审定信息	自然灾害救助(6类)的救助对象、申报材料、办理程序及时限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第577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9	款物	捐赠款物信息	年度捐赠款物信息以及款物使用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10	管理	年度款物使用情况	年度救灾资金和救灾物资等使用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11	工作动态	工作信息	防灾减灾救及其他相关动态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二十四)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公共服务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2		食品安全应急处置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应急保障、监测预警、应急响应、热点问题落实情况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3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制度和政策、受理投诉举报的途径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4		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时间、活动地点、活动形式、活动主题和内容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5	监督检查	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	检查制度、检查标准、检查结果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	------	------------	-----------------	--	---------------

(二十五) 税收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政策法规	税收法律法规	税务机关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二十六) 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政策文件	行政法规规章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行政法规；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规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2		规范性文件	各级政府及部门涉及扶贫领域的规范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3		其他政策文件	涉及扶贫领域其他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4		贫困人口识别	识别标准(国定标准，省定标准) 识别程序(农户申请、民主评议、公示公告、逐级审核) 识别结果(贫困户名单，数量)	《国务院扶贫办扶贫开发建档立卡工作方案》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5	扶贫对象	贫困人口退出	退出计划 退出标准(人均纯收入稳定超过国定标准、实现“两不愁、三保障”)退出程序(民主评议,村“两委”和驻村工作队核实,因户认可、公示公告、退出销号)通出结果(脱名单)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退出机制的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6	扶贫资金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	资金名称;分配结果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资金分配结果下达15个工作日内
7		年度计划	年度县级扶贫资金项目计划或贫困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含调整方案)计划安排情况(资金计划批复文件)计划完成情况(项目建设完成、资金使用、绩效目标和减贫机制实现情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8		精准扶贫贷款	扶贫小额信贷的贷款对象用途、时限、利率等情况 享受扶贫贴息贷款的企业、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的名称。贷款额度、期限贴息规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情况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每年底前集中公布1次当年情况
9		项目库建设	申报内容(含项目名称、项目类别、建设性质、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受益对象、绩效目标群众参与和带贫减贫机制等) 申报流程(村申报、镇审核、县审定) 申报结果(项目库规模、项目名单)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完善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10	扶贫项目	年度计划	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建设任务、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规模,实施期限、实施单位、责任人、绩效目标,带贫减贫机制等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11		项目实施	扶贫项目实施前情况(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扶贫项目实后情况(包括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12	监督管理	监督举报	监督电话(0877-6165100)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开查阅点、政务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开查阅点、政务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开查阅点、政务服务中心	√		√		√

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录

	公开渠道和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	-------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便民服务中心	√		√		√

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便民服务中心	√		√		√

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	---------	-----	------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广播电视、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广播电视、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便民服务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便民服务站公示栏(电子屏)	√		√		√

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		√		√
		√		√		√

物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		√		√
		√		√		√
		√		√		√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		√		√

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	-------	------	------	------

公开主体	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准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开查阅点	√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面向拟 征收土 地所 在地 的村 集 体 成 员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 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便民服务站、 政务服务中心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便民服务站、 政务服务中心公开查阅点	√		√		√

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 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公开标准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办事大厅、公示栏、便民服务窗口	√		√		√

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政府网站、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便民服务窗 口等场所	√		√		√
---------	------------------------	---	--	---	--	---

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 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 层级
		全社 会	特定 群众	主动	依申 请公 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示栏	√		√		√

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 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 层级
		全社 会	特定 群众	主动	依申 请公 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公示栏	√		√		√

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	----------	---	--	---	--	---

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 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 层级
		全社 会	特定 群众	主动	依申 请公 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	----------	---	--	---	--	---

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开查阅点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纸质媒体、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纸质媒体、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纸质媒体、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纸质媒体、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纸质媒体、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纸质媒体、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准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便民服务站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	----------	---	--	---	--	---

目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录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扬武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公示栏	√		√		√

